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

沪规划资源调〔2023〕147号

关于开展2023年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 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测绘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务院、自然资源部及本市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好我市测绘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迅速排查风险隐患确保安全稳定 的紧急通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近期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有关要求，开展2023年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加强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推动行业单位压紧压实责任主体，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水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筑牢安全生产底线，促进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健康发展。

二、检查对象

本市测绘资质单位、外省市来沪备案测绘单位。

三、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户外作业安全管理情况等，具体详见《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安全生产自查表》（附件）。

四、任务分工

（一）测绘单位自查

全市测绘资质单位、外省市来沪备案单位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自查表的要求，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排查。发现问题隐患，做好检查记录，能立即整改的应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期限。

（二）实地监督检查

我局组建安全生产工作专项检查组，在测绘单位自查的基础上，随机抽取部分检查对象开展实地监督检查。检查中针对测绘

单位特点，抽取部分野外测绘现场，实地检查施工作业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设备配备使用等。

五、进度安排

本次专项检查工作分为三个阶段。

（一）自查整改阶段（5月15日前完成）

测绘单位对照自查表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排查，发现问题隐患的，认真做好整改。

（二）实地检查阶段（5月15日-6月30日）

检查组开展实地监督检查。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及时向对方反馈意见，责令整改并跟进督促落实。

（三）总结报告阶段（7月30日前完成）

检查组对专项检查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形成工作总结报告。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树立安全生产理念

各测绘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复杂性和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提高站位，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

（二）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安全检查工作

各测绘单位要认真组织自查工作，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职工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全面排查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积极配合检查组做好安全检查工作。检查组要精心准备，做好沟通协调和组织，确保检查工作扎实有效。

（三）认真落实整改，确保安全检查成效

各测绘单位要高度重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并按照规定要求积极落实整改，确保整改到位。检查组要做好持续跟踪，适时安排回头看。

根据《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信用管理办法》（沪规划资源规〔2021〕8号）的规定，在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被要求整改的，计入一般不良信息。对安全生产整改不力、不到位的单位，我局将责令限期整改，并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安全生产自查表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27日

附件

上海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安全生产自查表

单位名称: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1	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理念	1. 是否充分认识安全工作的重要性、树立底线思维，长抓不懈。 2. 是否将学习安全生产相关内容纳入日常培训计划。
2	落实测绘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1. 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是否履职到位。 2. 是否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强化内设机构安全生产职责，按规定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安全生产资金投入是否充足。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 是否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 艰险地区、危险作业等专项安全技术作业规程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是否完善。 3.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管理死角和盲区。
4	加强地理信息数据安全	1. 是否建立健全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设立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工作机构，明确涉密人员管理。 2. 是否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情况进行登记并长期保存，实行可追溯管理。 3. 是否加强对互联网地图内容的监管和核查。
5	建立完善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及处置办法、应急救援预案	1. 是否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及处置办法。 2. 是否建立应急救援预案。
6	防控安全生产事故	1. 是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2. 事故是否造成人员伤亡。
7	积极配合测绘行业安全检查	1. 是否积极配合测绘行业安全检查。 2. 是否存在隐瞒有关情况。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8	安全生产风险排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清单。 2. 是否明确整改时限及整改责任人。
9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2. 工作人员是否熟悉作业地区各类风险和防范措施。
10	户外作业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进行外业工作前，是否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培训，进行体检。 2. 通讯、急救等装备是否配备充足。 3. 是否制定安全应急预案。 4. 在森林、海洋等区域开展作业，是否配备北斗等卫星电话。 5. 地下管线测量是否防范有毒气体中毒、可燃气体爆炸及触电等风险。 6. 无人机起飞前是否检查紧固各设备附件。 7. 是否规范外业用车管理，严格把关外业用车审批。 8. 出行前是否对驾驶员进行针对性的培训，对车辆状况进行检查。 9. 是否存在疲劳驾驶。
11	实验室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验室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是否完善。 2. 粉尘、废气、废水、废渣处理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3. 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和处置等各环节是否存在风险。 4. 对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放射性、电磁辐射风险的，是否按规定配备防护装置，建立危险报警系统，做好应急处置方案。
12	确保作业装备安全性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老旧作业装备检查维护是否到位，是否及时更新淘汰有安全隐患的老旧作业设备。 2. 采用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开展外业作业，是否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13	做好应急救援装备保障	<p>1. 对于设有野外基地的，是否配备应急救援车辆、船舶、生命探测仪等搜救定位装备、便携式苏生器等防护装备、液压钳等救援设备。</p> <p>2. 发生紧急事件和安全事故时，是否依法及时向当地政府及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等主管部门报告并积极开展救援处置。</p>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信息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3年4月27日印发
